

中国特种设备检验协会文件

中检协[2021]秘字第 40 号

关于组织推荐参评第二十三届中国专利奖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及有关单位:

根据《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评选第二十三届中国专利奖的通知》(国知发运函字〔2021〕124号)文件的要求,我协会现组织推荐特种设备生产、检验检测及相关仪器设备研发、产品设计、工艺创新等领域的优秀专利项目,参加由国家知识产权局和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共同开展的第二十三届中国专利奖评选。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评条件

已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授权的专利,并同时具备以下条件的,可以参加中国专利奖评选:

(一)在2020年12月31日前(含12月31日,以授权公告日为准)被授予发明、实用新型或外观设计专利权(含已解密国防专利,不含保密专利);

(二)专利权有效,在申报截止日前无法律纠纷,不存在未缴年费或滞纳金等情况;

(三) 全体专利权人均同意参评;

(四) 未获得过中国专利奖;

(五) 一项专利作为一个项目参评;

(六) 相同专利权人参评项目不超过 2 项; 专利权人是国家知识产权示范高校的, 参评项目不超过 4 项; 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参评项目总数不超过 10 项。

二、项目材料

项目材料纸质件和电子件各 1 份。

所有项目电子件存储在一张光盘或一个 U 盘内, 内容需可复制; 一个推荐项目制成一个独立的文件夹, 以专利号命名, 例如“ZL20121002****.*”, 内部存放中国专利奖申报书、附件材料、专利授权公告文本。项目材料内容包括:

1、中国专利奖申报书 (Word2007 文档, 见附件 1、2), 以“专利号+申报书”作为文件名, 例如“ZL20121002****.*+申报书”;

2、附件 (PDF 文档), 如图片、照片、获奖证书、项目应用证明等材料扫描件, 填写经济效益数据的, 专利权人可以提供有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参评专利经济效益专项审计报告等作为经济效益相关证明材料, 所有附件应嵌入一个 PDF 文档, 不超过 20M, 以“专利号+附件”作为文件名, 例如“ZL20121002****.*+附件”;

3、专利授权公告文本 (PDF 文档), 以“专利号+授权公告文本”作为文件名, 例如“ZL20121002****.*+授权公告文本”。

三、材料报送

申报单位按照通知要求将项目材料 (含纸质和电子文件) 报送协会秘书处, 材料报送截止日期为 2021 年 9 月 30 日 (以协会收到项目材料

为准), 凡材料不符合要求或逾期的均不予受理。

四、有关事项

1、申报单位按照要求填写中国专利奖申报书, 申报书中推荐单位填写“中国特种设备检验协会”;

2、所有推荐项目材料不予退还, 申报单位请做好备份;

3、根据中国专利奖推荐项目分配方案, 各全国性行业协会具有 3 个推荐名额, 我协会将择优推荐参评。同等条件下, 优先推荐会员单位的专利项目。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及电话: 王欣 010-59068820、吉建立 010-59068809

电子邮箱: wangxin@casei.org.cn

通讯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 26 号四层

邮政编码: 100029

附件: 1、中国专利奖申报书(发明 实用新型, 2021 年修订版).doc

2、中国专利奖申报书(外观设计, 2021 年修订版).doc

中国特种设备检验协会

2021 年 9 月 2 日